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第1次「校長有約」座談會

會議記錄

時 間：99年01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時

地 點：五守樓三樓會議室

主持人：黃校長文樞

列 席：張副校長瑞雄、楊教務長維邦、學務長（蔡添成組長代理）、圖書館館長（楊麗娟組長代理）、計網中心紀新洲主任

記 錄：林讚明

游子宜老師提問

有關東華校舍何時建造完成?居住在美崙校區校舍的同仁何時可搬遷?

校長回覆說明：

新建校舍及搬遷問題,目前尚未有具體的答案,需視本月底新建建築物之發包是否完成。宿舍是學校共有之資產,任何東華的教師都可申請,去年就已完全開放,老師如果有宿舍方面之需求均可提出申請。

黃漢光老師提問

在去年校務會議,就有關兩個學校性質相近還是領域比較接近的系所,校長在校規會的時候做一些決定,我是感到不解為什麼做這樣的決定,相關系所的整併這個是必然的,而且我認為是應該的,我首先肯定這一點,但是在整併的過程當中,為什麼我們系所的聲音無法表達,而以校規會當成最高決策。現在的問題是就以我們社發系跟公行所和財法所整併為例,我們已經完全配合,但是問題是壽豐校區的兩個所,為什麼最後會報教育部的時候臨時抽腿,我是不了解的,是不是因為當時整併的聲音,是沒有充分的表達、沒有機會表達,我始終不大了解,這在我心目中我始終有這個疑問。另請教校長,就上星期校長說我們因為是三個單位合在一起應該最後要選出一個主管,但根據東華大學這個法規來講,整併的第一任主管應該是校長任命,而非以遴選方式產生。

校長回覆說明：

有關系所主管的遴選問題,基本上我們給予老師充分的尊重,學院有關係所主管的產生問題,是由院長來主導。各系所如果是一個完全新設的系所,連老師都還沒聘,我們會先找到一個系主任,然後再請系主任開始去規劃,所以在那一種狀況之下,是純然全新的一個新設的單位,當然不可能有任何遴選,所以辦法所訂所謂第一任的學術主管,原則上是由校長指定任命。這次有關整併之系所,我都尊重院長的處理方式,如果要直接任命那我也尊重院長,院長可以直接任命,然後把人選推薦給我,由我來發聘,也可以由系所的老師來辦理遴選,這次貴系與財法所、公行所等三個單位之主管的產生方式院長跟我談過,就是用遴選的方式,所以我想這中間只在於一個是不是要尊重既有的已經在學校的老師的看法想法跟選擇。另您剛所談到的有關所謂系所整併這一塊,從校規會到現在一年多的時間以來,基本上在專業的部份,我非常尊重各專業領域的考量,要怎麼個整併

法，怎樣的一個系所名稱，在過去包括校規會也好校務會議也好，我們都是抱持著開放的態度，系所名稱大概都是尊重既有專業系所大家坐下來談，覺得在整併之後用一個什麼樣的名稱，在現階段對該系所是一個最好的一個呈現，這個部份其實都是有它的彈性，所以社發系跟公共行政還有財經法律的一個整併過程當中，一直到現在中間其實名稱改了好幾次，原則上也都是尊重你們坐下來談的一個結果，提送到早期的校規會或者是後來的校務會議，基本上我們都尊重。您說報教育部之前另外兩個研究所又撤回，請您再詳述。

黃漢光老師提問

煩請教務長針對二個研究所撤回案說明。

教務長回覆說明：

在校規會甚至於我們合校時第一次校務會議，追認通過的系名稱，教育部一直到八個月前才又重新規定所謂的所與所謂的碩士班，他們計算員額的方法是不同，因為我們是整併的學校，所以特別讓我們再改一次，如果要改成依教育部規定的名稱就不用審核直接來改，將所改為xxx碩士班、xxx博士班，如果改成這樣的名稱，教育部就不用獨立出來做質量管制。目前不是只有財經法律跟公行，還有一個運籌所，運籌所是跟企管系在一起，企管就變成是由企管系有學士班有碩士班還有博士班，另外，還有一個運籌研究所，但是在行政上，他們是一體的，已經遴選出來一個系主任，負責大學部碩士班博士班還有運籌所的業務，所有的經費計算基準都是把它算到系，老師全部在系上面，學校也通過一個新系整併的備忘錄，還有學習運作的原則，裡面都是以系為單位，到今天為止，東華在行政體制上是以系為主體，但是在教育部名稱上面，我們允許是系然後是碩士班博士班，也可以系上面是有一個所，但行政上我們是放在一起，經費人事包括系教評、系的課程委員是在一起，但是對師資質量管制部分，教育部會把他看成系所分開計算。所以當初我們是讓院長帶訊息回去問系上，系上如果說不改而要承擔將來是分開被做質量管制，分開的結果是員額部份就會碰到評鑑到底會不會過，不過的話減招是教育部的一套方法。本校還沒有發生，因為要連續兩年才會發生。

黃漢光提問

請院長及主任詳細述明。

黎德星主任回覆：

當初收到之訊息是把研究所的部份改名稱為碩士班，我們之前的名稱就是社會發展學系暨碩士班，因此同意就改碩士班，至於另外兩個研究所的態度是什麼，我們沒法去決定。

林院長回覆說明：

教務長提改名的時候，校長是不在花蓮的，是教務長約詢幾個院的院長，將訊息帶回並與幾位系所主管談，黎主任就提到說衡量我們過去本來就是系所合一，所以貴系就提出同意社會研究所改成碩士班，而教育學院、理工學院也是如此，全校通通改，在多處是改的情況各位就可以了解到，其實改是對資源的分配，及對系所的評鑑，包括資源的分配還有招生等等都是比較有利的。因為我很清楚校內的行政就是一體的，我們的社會暨公共行政以及財法所以及公行所它就是一個單位，可是對外面變成是要做兩套，得接受獨立的評鑑，大家都知道改與不改的優缺點及利弊得失，如果二所仍還是要選擇獨立所的話，就是後果自負。教育部給我們一個機會去從研究所改成碩士班，是一個善意，這樣我們就不用那麼多的獨立研究所去接受評鑑，大部分學校獨立研究所也都改成碩士班，從這點也可以知

道這對我們的發展其實是一個有利的發展。

校長回覆說明：

配合教育部改名，其實這樣對系所比較好，但像財經法律因為他有特殊性，比如說他們高考、普考是有一些相關的規定，財經法律他必須要有一個獨立的名稱，財經法律學生畢業以後他要參與考試就要審核他的證書，證書上面需要用這樣的一個抬頭，所以這個是可以體諒。學校不管從經費的分配也好，或是從整個行政的措施，及整個組織架構中，不論名稱叫所或是叫碩士班，在學校是一體，從八月一號開始所有發聘的教師、包括公共行政研究所的教授及財經法律研究所的教師，他們拿到只有一張聘書就是社會及公共行政學系，就是這張聘書，其他所有運作都在自己系內部，只是從教育部觀點看，他有一個獨立的名字，教育部在未來的評鑑上，就是會做個別的評鑑。所有已經在東華的老師，既有的專業我們希望他們能夠永續的生存與有效的發展，這是最主要的考量，在一個整體大架構的大學整併過程當中，我更著眼於這個大學未來整體的發展之上。

曾月紅老師提問

校長談到專業的部分，我相信校長是保障每位教師的專業，但在系所整併的過程中，我們很擔心我們的專業能不能被保障，如果是有多數教師的系所，就佔有優勢，就可以審其他系所的專業，然後可以增刪課程這種做法，可能造成對一些美崙校區老師的不安。在整併的過程裡面，我相信東華大學的研究教學在各方面指標，呈現比美崙校區優越很多，因此可能在某一方面在東華大學有些老師或是主管就把這些優越感顯示出來，我們希望在這情況之下，東華大學是應該跟三中比，三中至少是中正、中山跟中央比，不是跟美崙校區的比。我們美崙校區老師要盡行政義務，除了少數老師之外，其他大部分老師都是超鐘點，甚至有老師是超到21個學分。還有就是我們沒有TA。我是希望學校能了解有些可能系所，直接間接在鄙視別人，希望學校可以幫我們辯解，我們並不是說不重視研究教學，而是我們很想努力改善，現在合併了，我們的條件是可以跟壽豐校區一樣，我想每個老師是會很努力的。

校長回覆說明：

我不認為兩個校區有什麼樣的差異，因為某種程度來講，有些部分的差異是歷史所然，但是這並不意味著哪一個校區就可以比較高高在上，過去美崙強調的就是師資的培育，而在這邊師資培育的工作中，事實上也做的有聲有色，非常優越，在教育界裡面大家也是有口皆碑，這是我們也很值得驕傲的一個部分。所以其實兩個校區各有所長，當然整併在一起這是一個新大學，東華大學整併之後，我們的立足點在哪裡，其實這個才是我最擔心、最關心的部分，所以我一直呼籲，我們整併之後我們要重新整合我們自己的資源，整合我們自己既有的專業能力，來思考在這一個新的立足點上，我們怎麼去發展，怎麼樣去面對我們的未來、怎麼樣去面對我們的學生，我想這個才是我們真正要思考的部分。我們也有我們的困境，但是我覺得更重要的是我們怎麼樣去重新規劃好我們新的系所定位及課程規畫，它對學生的commitment，最重要的是我們要招到足夠的學生，這才是我們目前最重要要去思考的下一個問題，在重新整併的一個系所，某種程度當然希望每一個人在系所裡面能夠生存能夠發展。如何調整我們自己的心態，這不是只有美崙校區，壽豐校區也一樣，每一個人都應該去思考這樣的問題，因為我們今天面對的不是只有壽豐校區面對美崙校區的同仁，美崙校區的同仁面對壽豐校區的同仁，不是這一個問題，而是整個東華大學如何去面對其他大學，包括這些有歷史

已具規模的私立大學，在這困惑當中，我們如何謀求我們自己的生存之道，這是我一年多來在很多場合很多會議跟我們主管一直談論的事情。所以因應這一整個時代巨變的趨勢，包括我自己在內，我們要調整自己的腳步，能夠在這個立場扮演的角色上能夠有更積極、更迷人更具有活力的投注在這個領域上，來推動這個學校朝健全的發展。

許學仁老師提問

基本上我會非常同意校長剛剛所提到的一些理念，我們的學校未來可能新的學校裡頭的從成長到發展的過程是我們所追求的，成長是能夠讓我們立足在將來有開展的空間、發展我們未來的願景。其實我很關心兩個學校的未來，因為我曾經在兩個學校裡頭徘徊，這裡頭其實有一種狀況是，過去我們兩個學校的方向是什麼，當然各有他的優劣點，但是未來我們學校有沒有新的願景？我們的短程、中程跟遠程的目標為何？我有一些個別的看法，就教在座的各位。我們學校的定位裡面，是純粹的研究型的大學，還是我們是研究跟教學同時並重？一個在大學的老師其實不只是研究跟教學，他其實同時兼具了服務，所以我們到底選擇哪一個區塊或者它的比重的問題，可能是在未來十年裡頭，我們必須要去做。我常常覺得學生的成功才是我們辦教育的成功，老師的研究做的再好，學生沒有具有研究能力，其實我們是失職的，所以這兩個區塊本來就不可以切割，當然我們的願景裡面去講的將來到底我們研究跟教學在學校不但是是一個教學的好老師，也應該是一個研究的好手。如果我們學校未來的發展沒有辦法去考慮到老師的新舊交替，員額受到了部裡頭的限制，就是我們沒有辦法在固定的時間裡頭去進新老師，那我們很快就會從那個中年的老師變老年的老師，我們就會少掉很多新的教學的生命，所以我比較擔心的是將來老師的新舊交替。當我們進行系所、校系的整併之後，我又擔心的不是在性質的釐清，而是在系和系中間能不能開展出跨系後的專長老師的整合，或者是跨所的老師研究的整合，因為只有這樣子，學校才會有新的生命，以上我所談到的到底我們是教學、我們是做研究還是我們將來要去關注我們社會的服務，我沒有任何的責難，我只是就教在座的各位，讓我們共同去思考未來大學的定向。

校長回覆說明：

我完全贊同剛才您所談到的這些問題及他的內涵的部分，其實大學他的存在，如果不是以學生為主體的考量的話，基本上這大學是沒有價值的，在大學裡面，如果一個老師不能做好教學的話，他不應該存在於大學，所以不管在早期我在中山大學服務也好，或者是後來到花蓮來參與東華大學的建校，我一直都秉持著學生第一的理念，一切就是以學生為主，所以我一直強調的就是以學生為本位。東華將發展成爲一個教學研究機構的一個大學，行有餘力就應該多盡點社會服務信念，這是我多年來一直所堅持的一個理念。我在擔任校長的這段期間，我還是會很執著於這一點，那也需要我們所有的老師來共同來回應。在這個信念下，把東華大學這個理念能夠充分的發揮。至於跨系所的領域發展，其實也正是我們這幾年的一個精神所在，尤其在高科技進步發展神速的世代，隨著科技的發展，社會急速的變遷，整個型態都不是我們在早期能夠想像的到。回頭過去看看才幾年時間，現在整個資訊科技的發展一直到我們所有行政系統化、資訊化，這完全不是我們前幾年能想像的。因此在這個階段上我覺得我們對學生最大的考驗就是我們對學生的責任，是如何能夠讓我們學生從學校畢業以後，能有應變社會變遷的能力，所以我們必須要儘量讓我們的學生有多元的學習，多元的知識，多元的專業

領域。今天這個領域他沒有興趣、失去信心或者是這個領域在社會變遷過程裡面，已經衰退了，讓他可能隨時要去轉換另外一個領域，他必須要具備其他相關的知識專業，能夠供他隨時可以做調整。所以在這種跨領域的部分，這是一個世界的趨勢，我們必須要讓同學瞭解，他們未來所面對的這一個挑戰的嚴苛性，要遠比我們當年大學畢業或者拿到學位之後，會更劇烈，會更困難。我們怎麼協助他們，這個是大學裡面在現階段我覺得是最重要的部分，所以對學生相關的課業的輔導、職涯的輔導，是東華未來幾年當中都必須要投注大量的人力跟資源，來讓這方面做的更有系統，讓我們學生的競爭力都能提升，這個是需要我們大家繼續共同努力的部分。

張梅芳老師提問

過去美崙校區通識課程選課是比較有次序，合校後我們這個學期進入一個新的選課方式，我發現我們這個學期的通識課程開始選課之後會讓我們混亂，然後引起學生的一些恐慌。我們的選課方式是採用東華大學的分科方式，所以學生沒有固定時段也不固定班級了，所以他有時候選不到課會很焦急，是否可參考一下過去花教大通識選課方式比較理想。另外是選課時間拉的太長，我也搞不清楚我的學生在哪裡，我到網路上去看的時候，選課名單仍然是一個不確定的選課名單，所以我雖然有進行點名，但是我覺得那一個月裡面是，我對學生是沒有一個約束力的。我還想提第二個問題，就是我知道在這個整併的過程當中，我覺得還是感覺比較倉促一點，系所整併後有沒有可能我們在過半年或一年後可能來檢討一下這整併的各個系所整併的架構。我會覺得校方有沒有可能就是規劃一個我們自己學校內部對於整併的一個檢討，然後可以開放老師們建言，因為我想每個老師都有自己在整併過程的一些疑慮。

教務長回覆說明：

通識選課制度選擇不太一樣，基本上就是給學生比較大的彈性，所以兩個校區不太一樣就是，壽豐原來彈性比較大一點。選課整個時間拉長造成老師不確定，但我們覺得讓學生有更多的場次讓學生試聽課程，這也是我們在保障學生的受教權利，今天提出來，我們會檢討，我們會再跟共教會處會一起討論。

校長回覆說明：

校長：共教會可能在下一年度對整個通識教育在做整體的檢討，但方向上不會回覆到像您所講的那種方式。我們現在所開的通識，還有所需要的老師授課的整體時數，相對來講會多耗費許多，這是因為我們重視學生並給學生很大的彈性。但是彈性當中很重要的是導師要去帶學生，以他對這個學生的瞭解，或是學生對自己性向的談話當中，帶領他如何去修習這些課程，怎樣去選，然後在一個範圍之內請學生到相關課程去聽，選出比較適合的課程，我們儘量讓學生以他自己的需求來決定他應該修什麼課程，這就是我剛所談的以學生為本位來做考量，而不是說我們系裡面幫他排好。我一直強調就是我們要以學生為本位，讓他自己覺得他需要什麼，然後我們來規劃給他，而不是我們規劃好一個模式，然後學生就要 FOLLOW。整併的部分，我承認在這裡面某種程度對於一些人是會影響，可能是負面的影響可能是正面的影響，那這個中間絕對是有檢討的空間，尤其是在大學沒有什麼是恆定，在大學裡面任何事情都可以發生，任何事情都值得談，任何事情都值得檢討，任何事情可以改的，可以有正面發展都值得去改。所以在這個過程裡面當然牽扯到很多整併的系所他們整併的成效，我想這個我也很關心，院

應該要隨時關心，到底這中間有哪一些事情，院可以主動跟我們切入協調，或者協助，如果需要學校進一步以協調協助，我想我都義不容辭，但是在專業的部分，我從來都不介入，這是我多年來的習慣。大學的精神是我們這一輩子最嚮往也是我一直很執著追求的，大學精神就是在大學中的任何一個場合，在任何一個時間都可以自由的表達他的想法跟理念，但是一個前提就是，尊重跟法治，系裡面的老師不管意見合不合，不管對系所的發展看法是不是一致，都不能因此影響學生的受教權，永遠要把學生擺在第一。

田島真弓提問

我是從日本來的，對這個學校的期待非常的大，我希望這個學校要成爲一個台灣非常頂尖的學校的話，應該要培養老師們的一個專長及未來發展的一個專業智能，我覺得其實這個問題是很重要。

校長回覆說明

我從事高等教育行政也很長一段時間，在這個裡面，我們號稱的社會科學，在這裡面我覺得最基本的，政治、經濟、社會是社會科學裡面的支柱，我從網路把幾乎每個系每個老師的專長全部列出來，我開始做研究，依貴系來講，我知道裡面有各種不同的領域，包括像有幾個老師到環境學院的，所以我發現在社會領域這邊嚴重的員額不足，我曾經跟教育部談，我說整併過程我需要員額，教育部說一個都沒有，教育部要我們從整併當中去產生新的員額，所以這也就是教育部認爲員額不足的應趁著個機會裁併掉，事實上我不同意，我覺得在這裡面我們應該考量到一個大學真正的一個架構，在社會科學領域裡面，沒有這些社會經濟的專業怎麼能算完整的一個社會學院。我們不能因爲該領域員額不足乾脆就裁掉，所以要怎麼樣讓這個保存下來，其實這中間有很大的無奈，在未來社會這一塊，我們從院、從學校如何來協助社會這一塊，能夠更健全的發展這是我們共同的責任。